

花儿为什么这样红

淮阳县人民检察院蝉联第三届“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

■记者 杜欣 普淑娟 通讯员 王瑞霞 张艳华 张豪



2008年6月4日,省检察院检察长蔡宁(前排中)在市委书记毛超峰(前排左一)、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朱家臣(后排左一)等人陪同下到该院调研,图为参观电子阅览室。

淮阳县古称宛丘、陈州,是中华民族三皇之首太昊伏羲氏观白龟、创八卦、肇始华夏文明的地方,陈胜、吴广也在这里建立过我国第一个农民政权,所以淮阳素有“羲皇故都”、“陈楚故地”之美誉。历史上,清官包拯陈州赈灾放粮留下一段佳话;而今,淮阳县人民检察院以出色的业绩打造出响当当的“淮阳品牌”,以它独特的魅力再次成为古城公众引以自豪的新亮点。

近日,淮阳县人民检察院蝉联第三届“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荣誉称号,继2005年、2006年、2007年荣获首届“全国先进检察院”、“集体一等功”,第二届“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称号,这是该院连续第4年受到最高人民检察院表彰。

淮阳县人民检察院坐落在西城区育才路北侧。现有干警118人,全部达到大专以上学历,其中研究生14人,本科学历92人,占干警总数的90%;现有领导班子成员13人,平均年龄41岁;内设业务科室18个。自2004年以来,该院在检察长苏凌的带领下,坚持以“业务建设为基础,以团队建设为保障,以规范化管理为手段,以机制创新为推动”的总体工作思路,以“永争一流,不辱使命”为院训,紧密团结,奋力拼搏,全面履行检察职责,不断开创检察工作新局面。市委政法委、市检察院、淮阳县委先后两次作出开展向该院学习活动的决定,县委、县政府先后奖励该院现金30万元、50万元,并为全体干警连续两次上浮一级工资。2007年9月23日、2008年9月8日,《检察日报》头版头条两次报道了该院的先进事迹。中共周口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朱家臣分别作出重要批示:“淮阳品牌”以创新工作机制来激发干警活力,以讲究工作方法艺术来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以注重素质培养和加强文化建设来打造干警队伍,具有典型意义。希望全市各级政法部门,都要学习典型经验,不断创造出各具特色的工作品牌。希望淮阳人民检察院要珍惜荣誉,深化管理,不断创新,不辱使命,永争一流。”

辉煌业绩铸就“淮阳品牌”

淮阳县人民检察院把有关办案质量的规章制度落实到每个办案人员和办案环节,强化“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实行办案质量一票否决制。自2000年以来,该院始终保持职务犯罪案件办案准确率、法定时限办结率、批捕准确率、起诉准确率、抗诉准确率5个100%。

淮阳县人民检察院坚持以严格执法、维护公平正义为标准,对职务犯罪和严重刑事犯罪案件加大打击力度,确保办案质量。2004年以来,该院共立案侦查贪污贿赂犯罪嫌疑人126人,法院作出有罪判决117人,立案侦查各类渎职侵权犯罪嫌疑人90人,法院作出有罪判决80人。两项自侦工作取得了连续8年全市检察系统第一、连续4年全省名列前茅的好成绩。

反渎职侵权部门结合工作特点,总结摸索出的“有案可办、有案能办、有案敢办、有案善办”的“四办”工作经验,被高检院和省检察院予以转发推广。由于办案成绩突出,该院反贪局长被表彰为河南省“优秀反贪局长”,反渎职侵权侦查局被表彰为河南省“十佳渎职侵权侦查局”。

在严厉打击各种犯罪的同时,淮阳县人民检察院注重加强法律监督,确保法律统一正确实施。自2004年来,共开展立案监督158件;侦查监督共追捕195人,追诉46人;对不符合法定逮捕条件的,依法决定不批准逮捕67人。在看守所设立了维护在押人员合法权益的维权岗,2004年来共纠正违法关押30件次,纠正超期羁押46人次,有力维护了监管改造秩序。2005年3月,淮阳县检察院驻所检察室被高检院授予“二级规范化检察室”称号。

一个基层院,每年查办那么多案件,同时在党委、政府和群众心目中又保持如此高的支持率和满意度,很多参观学习的检察长强烈要求该院检察长苏凌传授“真经”。“检察事业要发展,党和人民是靠山。我们制胜的法宝主要有‘三好’:一是外部环境好,二是内在素质好,三是工作方法好。”苏凌如是说。

为人民公正执法,为人民维护公平正义,检察院在人民心中才有真正位置。有人大代表真心评价说:“县检察院荣获全国先进,的确不是一朝一夕之功。这样的检察院才是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的真实体现!”

改革创新打造“淮阳品牌”

信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刘建国是率队赴淮阳交流的首批代表。他在全省控申工作会议上推行“双向承诺制”现场会上,听了该院检察长苏凌作的题为《探索建立双向承诺工作机制,努力实现上级上访零目标》的经验介绍后,对该院的做法产生了浓厚兴趣,遂率领市院班子成员和十个基层院检察长到淮阳“取经”。到了淮阳县

人民检察院,他们了解到,除“双向承诺制”外,该院还有“双聘”制度、“四办”经验、理论研究机制等一系列创新机制,共同打造亮点纷呈的“淮阳品牌”。

“双向承诺”实现了双赢。淮阳县大连乡董阁村75岁的老汉王思贤,因受到不公正而上访了14年。该院启动“双向承诺”机制,与王老汉签订双向责任书,检察院承诺在约定期限内办结,王老汉则承诺这期间不再到处上访。经过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有关部门终于为王老汉赔付各种损失4万元,相关责任人也受到严肃追究。王老汉激动地拉着苏凌的手说:“检察院好,检察官清啊!”自2004年实行“双向承诺”机制以来,该院受理的49件涉检上访案件已全部结案,无一起越级上访,当事人满意率100%,实现了越级上访的零目标。为此,高检院授予该院“全国文明接待室”荣誉称号。

“双聘”制度激发队伍活力。2005年初,淮阳县人民检察院按照“权、责、利”相均衡和强化检察长检察工作指挥权、赋予中层正职更大管理权的原则,探索实行了干部任用“双聘”机制,即检察长聘任中层正职,中层正职聘用副职和一般干警。一年一聘,如果本部门不能在全市系统评比中拿第一或先进,中层正副职集体落聘并降职使用,分管该部门的院领导则次年起不再分管该部门。而只有在全市系统评比第一名的科室和在本科室绩效考核列第一的干警才有资格应聘部门正副职,新产生的部门负责人可以挑选分管院领导。



上访多年的问题得到圆满解决,王老汉一家人感激不尽。王老汉激动地说:“检察院好,检察官清!”

核心提示

近日,淮阳县人民检察院荣获第三届“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荣誉称号,这是该院分别于2005年、2006年、2007年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表彰为首届“全国先进检察院”、“集体一等功”,第二届“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之后,连续第四年受到最高人民检察院表彰。

自2004年以来,淮阳县人民检察院在检察长苏凌的带领下,以“永争一流,不辱使命”为院训,坚持“以业务建设为基础,以团队建设为保障,以规范化管理为手段,以机制创新为推动”的总体工作思路,紧密团结,奋力拼搏,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不断开创检察工作新局面。

该院高度重视办案质量,多年来始终保持职务犯罪案件办案准确率、法定时限办结率、批捕准确率、起诉准确率、抗诉准确率五个100%,反贪、反渎两项自侦工作连续八年位居全市系统第一名,连续四年位居全省基层院前列。该院注重机制创新和检察实务理论研究,实行了“双向承诺”、“双聘”制度、“小检委会”制度等一系列独具特色的工作机制,出版了大量学术专著和科研成果,推动了检察工作的深入发展。该院还确立了文化育检的工作思路,以学习文化、环境文化、制度文化、情感文化为载体,造就了一支素质过硬的钢铁队伍,为检察业务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人民检察院评选为“首届全国检察理论研究人才”

2007年12月15日至16日,由市检察院与淮阳县人民检察院共同承办的“中国式对抗制刑事庭审方式模拟审判暨研讨会”在周口召开,来自全国各地的著名法学家、学者、检察系统、法院系统、全国知名律师等100多名同志参会。为刑事庭审方式的改革提供了大量实证资料和理论支撑。

2008年,淮阳县人民检察院申报的《检察业务考评机制改革研究》课题,也是省检察系统所承担的唯一的最髙人民检察院科研课题,该课题已于去年11月7日在郑州召开了课题组中期论证座谈会。该课题的研究,为检察机关推进检察业务考评机制的改革和完善,建立科学、规范、高效的业务考评机制,推动检察业务全面、协调、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理论支持和智力保障。

检察文化淬砺“淮阳品牌”

走近淮阳县人民检察院,一股和谐清新的文化气息扑面而来。一楼大厅“永争一流,不辱使命”八字院训昭示着该院“永远”而不是“勇于”争第一的决心和努力;500米长的文化长廊宛如一幅巨大的历史画卷,诉说着该院30年的发展变迁史……慕名而来的检察长都为该院的检察文化建设和在本科室绩效考核列第一的干警才有资格应聘部门正副职,新产生的部门负责人可以挑选分管院领导。



2008年10月,组织干警分批到河南“众心1+1”管理咨询中心进行素质拓展训练,图为翻越“毕业墙”。



2008年8月,重庆市丰都县检察院到该院参观交流。

我们感到震撼!”

2004年以来,淮阳县人民检察院确立了以检察文化建设为载体,以文化提升干警素质、整合检察精神,引领开拓创新的建院理念。苏凌说:“检察文化是检察工作的灵魂,体现了检察机关的软实力,能够极大激发干警热爱检察事业、珍惜荣誉、奋发向上的干事创业热情。”

淮阳县人民检察院倡导学习文化,注重素质教育。定期开办“专家讲坛”,邀请法学名家、大学教授来讲课。邀请著名管理学家、国家行政学院教授李拓作了《团队精神与执行力建设》专题讲座,培养团队精神与团队气质。同时,该院与高检理论研究所达成协议,理论研究所的所长和学术部、科研部主任,在课题研究过程中,采用“一对一”老师带学生的方式,帮助干警培养理论研究兴趣,增强自信,提高理论研究水平。在最近三年的全国司法考试中,该院共通过26人,通过率占参考人数的68%。

淮阳县人民检察院营造环境文化,提升文化品位。在每层楼的走廊建设了文化长廊,悬挂廉政格言、院史图片,编辑出版了画册《一路走来》,通过回顾总结建院29年的光辉历程,激发全院干警发扬传统、珍惜荣誉、积极向上、奋发有为的精神追求,以“莲花精神”引导干警拒腐蚀永不染,做清正廉洁的表率。建立了图书馆、电子阅览室、书画室、健身房,创办内部刊物《淮阳检察》,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创新研讨会、诉辩对抗赛、演讲比赛、运动会等活动,为使

干警增强团队协作意识,该院组织班子成员和干警在河南众心1+1管理咨询公司登封培训基地参加了三期“忘记年龄,忘记身份、忘记性别、忘记姓名”的拓展训练,通过“高空跨越”、“团体大拼图”等10个训练项目,使干警亲身体会“团队精神”的重要内涵,增强凝聚力和战斗力。

淮阳县人民检察院拓展制度文化,实现从严治检。苏凌说:“我们用制度管人,按制度办事。宁愿严格管理听骂声,不愿受到处分听哭声。”该院编撰了40余万字的《淮阳检察工作规范》并在国家级出版社公开出版,形成了科学可靠的队伍、业务与院务管理制度,使各项检察工作都有章可循,科学有序。

淮阳县人民检察院培养情感文化,凝聚团队精神。建立干警健康档案,为干警购买医疗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与县委积极协调,一次性解决49名干警的职级待遇,并将反贪、反渎、政治处、办公室按同级政府部门正科级规格配置,其他部门按副科级规格配置;对于通过司法考试的干警,积极向县委大吏申请,力争在第一时间任命为检察员。检察长苏凌带头“进干警门、知干警情、解干警难、暖干警心”。一位退休干警不幸患肺癌,全院一天内捐款万余元。

检察文化熏陶造就出一支素质过硬的队伍,该院保持着恢复建院30年来无一人违法违纪的光荣纪录,涌现出了“中国十大杰出检察官”张明山、“感动河南十大检察官”徐天文等一批先进典型。历经几代检察人努力所积淀的深厚文化底蕴,成为该院凝聚人心的力量,奋勇拼搏的动力,为该院取得一个又一个荣誉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规范管理塑造“淮阳品牌”

自2007年6月,淮阳县人民检察院修订、完善、公布了26项规章制度。26项规章制度涉及队伍管理、执法工作、院务管理等方面,不但着眼于规范业务工作,而且着眼于规范卫生检查、车辆管理、空调电灯管理等细节问题,使方方面面有章可循,有规可依。

对目标进行量化管理考核。为从严治检、以规治院,该院先后学习借鉴外省市先进经验,结合实际,研究制定了5万余字的目标量化管理及考核办法,形成了严格、完整的管理及考核规范。目标化管理及考核办法包括党建、信息、调研宣传、廉政、档案、保密、技术等14项综合管理

目标和18个内设部门的职能目标,形成了以业务建设为核心、以队伍建设为保障、以信息化建设为手段的“三位一体”的管理模式和考核体系。

办案内部监督有保证。淮阳县人民检察院通过健全控制与监督体系,建立办案内部监督机制,防微杜渐,形成了全方位的监督格局,制定了业务管理流程,实行了案件质量分析报告制度,建立了防止超期办案预警机制、办案过程监督评价机制、重点案件审查机制和侦查协作机制四项机制,实现了业务管理规范化;在案件审理全程提速的同时,该院还加大了对案件质量管理的力度,成立了案件质量考评办公室,整合原有的刑事申诉案件复查制度、自侦案件回访监督制度、错案责任追究办法等制度,配套出台了《案件质量考评办法》和《案件检查制度》,建立了检察人员的执法档案,使案件质量的监控和考评形成体系。由于案件质量监控考评及时到位,案件审理全程提速,该院在批捕起诉案件大幅增长的情况下,依然保持案件法定期限办结率、案件有罪判决率以及批捕案件准确率三项100%。

注意细节修内强外。对大多数单位而言,财务管理是一个棘手而又敏感的问题,该院实行“阳光理财”制度,将院内所有收支情况都公开、透明,置于全院干警的监督之下。各部门办公办案所需费用制定有严格的《经费管理使用办法》,院内开支从公务接待到红白喜事,看病号都有具体标准,遇到事情只需“对号入座”。该院在任何酒店、宾馆不设点、不赊账,所有账务日清月结,定期向全院干警公示。在考勤上,他们实行了一日四考勤和监控录像、指纹考勤制度,只认制度不认人,副检察长迟到同样被公开曝光,彻底杜绝了迟到、早退、旷工现象。

争创“全国十佳检察院”,是他们的奋斗目标,他们用团结拼搏迎来了检察事业的蓬勃发展。该院骄人的业绩先后被中央电视台、河南电视台、《法制日报》、《检察日报》等各级新闻媒体采访报道,在国内检察系统引起了强烈反响。2008年度,先后有浙江宁海、江西南昌、重庆丰都、黑龙江杜尔伯特、山东青岛、安徽阜南、潜山、湖北老河口、河南信阳、商丘等五十余家检察院来该院学习交流。

“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目前,淮阳县人民检察院全体干警正以昂扬的姿态、百倍的干劲,努力构建和谐淮阳,实现淮阳崛起做出新的贡献!

